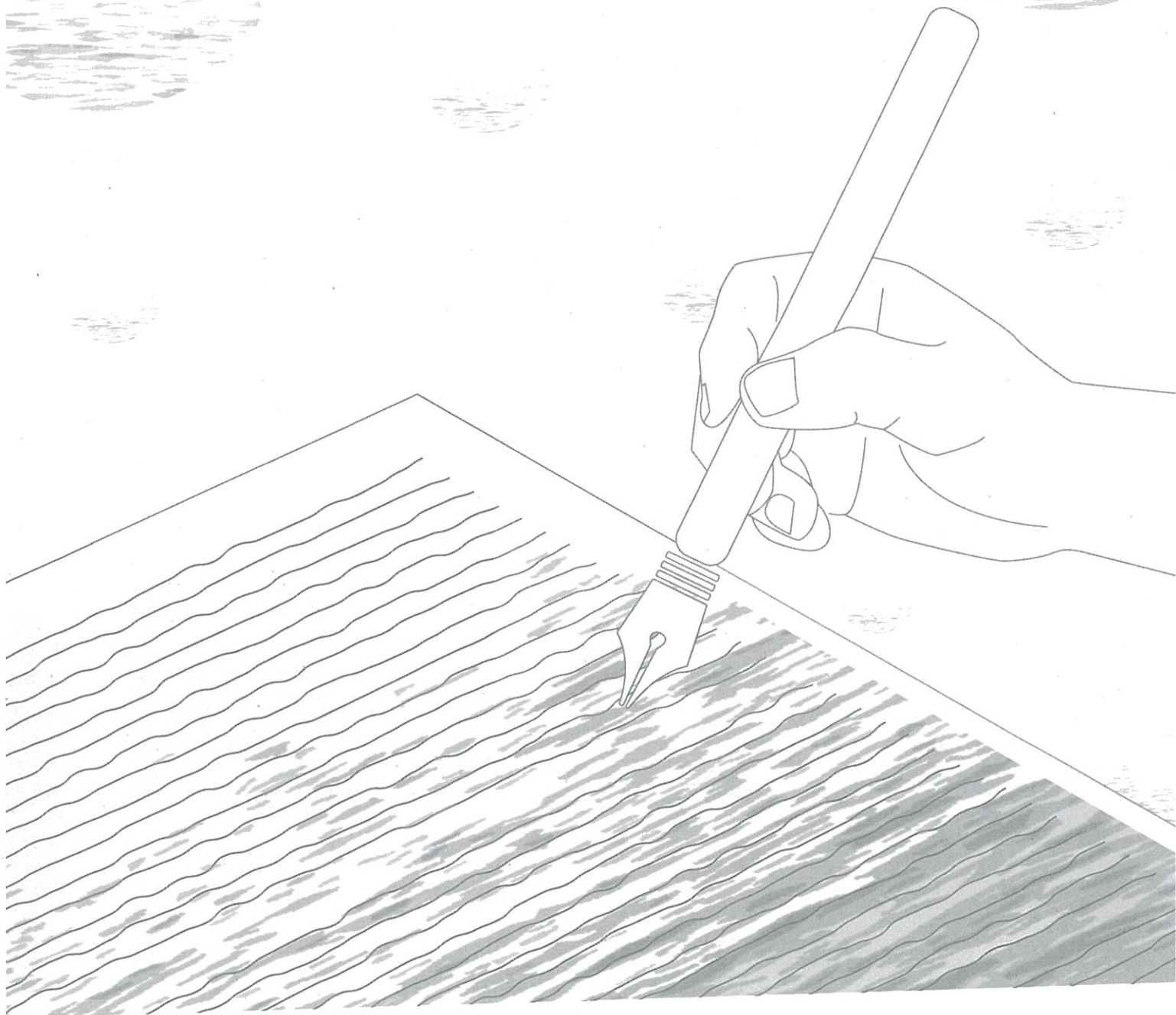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海洋文化學刊》



臺灣唯一海洋文化專業學術期刊 全年徵稿，隨到隨審

- 一、本學刊刊登與海洋文化有關，並未曾在國內外出版之專題論文、研究討論及相關論述。
- 二、本學刊為半年刊，全年徵稿，歡迎國內外各大專院校或學術研究機構專兼任教師、研究人員及博士生賜稿。
- 三、完整稿約及撰稿格式，詳見本所官網。



《海洋文化學刊》論文撰寫體例

壹 稿件之版面規格依序爲：

中文篇名、中文姓名、中文摘要、中文關鍵詞、本文、徵引文獻
英文篇名、英文姓名及職稱服務單位、英文摘要、英文關鍵詞

貳 論文篇名與作者姓名之說明：

來稿請於「中文姓名」之名右上角加註「*」號，並於當頁之下，說明作者服務單位及職稱。如須說明論文之補助或宣讀情形，則先於「中文篇名」之右上角加註「*」，亦於當頁之下說明。此時「中文姓名」右上角，則應註爲「**」的記號。如論文作者不止一人，則以「**¹」「**²」...註記。

參 論文撰稿格式

- 一、每篇論文均須包含前言、結論，無論長短，視爲一節。各章節請自擬小標題。各章節下使用符號請依一、(一)、1、(1)等序表示。
- 二、書刊名、篇名之符號：中文書名、期刊名、報紙、劇本、學位論文爲《》；論文篇名、詩篇爲〈〉。單指一書中某篇文章時，兩者並用，如《史記》〈項羽本紀〉。
- 三、獨立引文，每行低三格。
- 四、文稿內引用文字之註釋請勿放於行文中，應詳列出處於註文內。註釋之體例，請依下列格式：

1、引用專書

王夢鷗，《禮記校證》(臺北：藝文印書館，1976)，頁 102。

[美國]孔恩(Thomas Kuhn)著，王道還編譯，《科學革命的結構》(臺北：遠流出版事業公司，1989 增訂版)，頁 10。

2、引用論文

1、傳統文獻：

[漢]司馬遷，《史記》，北京：中華書局，1969。

[三國·吳]韋昭注，上海師範學院古籍整理組校點，《國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宋]楊傑，《無爲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2、近人論著：

王 力，《漢語詩律學》，香港：中華書局，1976。

陳 捷、陳清泉譯，〈元朝怯薛考〉，收於箭內互著，陳捷、陳清泉譯，《元朝怯薛及斡耳朵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3。

王叔岷，〈論校詩之難〉，《臺大中文學報》第3期(臺北：1979)，頁1-5。

Hanan, Patrick, "The Missionary Novels of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0:2 (2000), pp.413-443.

Hymes, Robert P., and Conrad Shirokauer. *Ordering the World: Approaches to State and Society in Sung Dynasty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3.

Jia, Jinhua, "The Hongzhou School of Chan Buddhism and the Tang Literati,"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olorado at Boulder, 1999.

Wang, John C.Y., "Early Chinese Narrative: The Tso-chuan as Example," in Andrew H. Plaks, ed., *Chinese Narrative: Critical and Theoretical Essay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7.

肆 教育與社會科學論文撰稿格式：按 APA 格式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文化學刊》稿約

中華民國110年3月17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海洋文化研究所所務會議修改通過

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海洋文化研究所所務會議修改通過

- 一、本學刊刊登與「海洋文化」有關，並未曾在國內外出版之專題論文、研究討論以及相關論述。
- 二、本學刊為半年刊，全年徵稿，歡迎國內外各大專院校或學術研究機構專兼任教師、研究人員及博士生賜稿。全文（含本文、圖表、註釋、徵引文獻）以2萬字為原則。
- 三、來稿將由本刊編輯委員會送請至少二位專家學者審查，審查採雙匿名方式。編輯委員會並依審查意見議決是否採用刊登。接受刊登之著作，作者須自負第一校稿之責。
- 四、來稿務請按照本刊〈論文撰寫體例〉寫作。論文一經採用，若格式不符，本刊有權刪改。未獲刊登之著作，本刊將儘快通知作者，但恕不退稿。
- 五、論文涉及版權之部份，作者須自行負責，本刊不負法律責任。
- 六、業經本刊刊登之論文，非經本刊同意，不得翻譯、翻印或轉載。
- 七、著作人投稿於本刊物，經本刊物收錄後，著作人需簽署「著作授權同意書」，同意授權本刊物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遠距圖書服務系統』或其他本刊物授權之資料庫業者，進行重製、透過網路提供服務及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等行為，並得酌作格式之修改。
- 八、本刊不付稿酬。來稿如獲刊登，將贈送作者當期學刊二本。
- 九、來稿請用真實姓名，並附服務單位、職稱、通訊地址、電話、傳真、以及E-mail電子郵件信箱地址。
- 十、來稿請利用下列通訊方式，以電子檔及書面稿寄交本刊編輯委員會：

電子檔請寄至：culture@mail.ntou.edu.tw

書面稿（信封註明「海洋文化學刊文稿」）請寄至：

20224 基隆市北寧路2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海洋文化研究所

「海洋文化學刊」編輯委員會 收